**关于印发《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》的通知**

各科室:

为进一步加强医院辐射安全管理，保证医疗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》等规定，结合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辐射事故应急预案》，请各科室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辐射事故应急预案

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

2022年5月1日